

证券代码：836419

证券简称：万德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
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，我们作为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立场，在认真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，并听取管理层的说明后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1-6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1-6月财务报告，经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，该报告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此项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，提名王育斌、党土利、汪希领、薛玫、杨青、庞玲、刘平、赵钰、李建军、李航放、畅晶晶、常兆军、张祎庆、高峰、李琴、马亚斌、杨亚妮、王龙、王晴、李英杰、庞建龙、王志明、王滨、王从军、王斌、赵娜娜、段敬云、聂国庆、井军平、郝敏生、袁勇、杨荣丽、丁金皓、李海斌共3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以上员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我们认为：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本次提名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

们同意此项议案。

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郭随英、王满仓、马政生
2023年8月4日